

002566

桂阳县卫生志

GUIYANGXIANWEISHENGZHI



桂阳县卫生志编纂办公室

桂阳县卫生志

GUIYANGXIANWEISHENGZHI

(1840~1988)

桂阳县《卫生志》编纂办公室
一九九二年十二月

桂阳县卫生志编纂领导小组

组 长:(以任职先后为序)

欧阳新惠 邓继南 彭良文

副组长:何贵仁 李熙玉

成 员:李佳翠 彭大印 王右军 尹镒云

桂阳县卫生志编纂办公室

主 笔:李光成

副主笔:(以任职先后为序)

何炳执 侯开盛 王右军

撰 稿:谭 江

总 纂:李光成

桂阳县卫生志审稿人员名单

初 审

桂 阳 县 人 民 政 府:李国灿

桂 阳 县 人 大 常 委 会:肖大全

郴州地区卫生志办公室:郭履前 陈举勇

桂 阳 县 志 办 公 室:颜世敏 黄崇周

汤濬期

桂阳县卫生志编纂领导小组

组 长:(以任职先后为序)

欧阳新惠 邓继南 彭良文

副组长:何贵仁 李熙玉

成 员:李佳翠 彭大印 王右军 尹镒云

桂阳县卫生志编纂办公室

主 笔:李光成

副主笔:(以任职先后为序)

何炳执 侯开盛 王右军

撰 稿:谭 江

总 纂:李光成

桂阳县卫生志审稿人员名单

初 审

桂 阳 县 人 民 政 府:李国灿

桂 阳 县 人 大 常 委 会:肖大全

郴州地区卫生志办公室:郭履前 陈举勇

桂 阳 县 志 办 公 室:颜世敏 黄崇周

汤濬期

桂阳县卫生志编纂领导小组

组 长:(以任职先后为序)

欧阳新惠 邓继南 彭良文

副组长:何贵仁 李熙玉

成 员:李佳翠 彭大印 王右军 尹镒云

桂阳县卫生志编纂办公室

主 笔:李光成

副主笔:(以任职先后为序)

何炳执 侯开盛 王右军

撰 稿:谭 江

总 纂:李光成

桂阳县卫生志审稿人员名单

初 审

桂 阳 县 人 民 政 府:李国灿

桂 阳 县 人 大 常 委 会:肖大全

郴州地区卫生志办公室:郭履前 陈举勇

桂 阳 县 志 办 公 室:颜世敏 黄崇周

汤濬期

桂阳县卫生局:	邓继南	谭普安
	陈远卿	何贵仁
	李熙玉	刘典圭
	刘城沼	陈光良
	谢功椿	阳艾平
	彭大印	郑富仁
	周树青	黄树凡

桂阳县人口志办公室: 邓菟芳

桂阳县人民医院: 李佳翠 曾宪璋

桂阳县中医院: 钟积序 龚声梧

桂阳县卫生职业中专: 刘世义 邓常兆
刘赤峰

桂阳县卫生防疫站: 尹镒云 何炳执

桂阳县妇幼保健站: 尹菊花

桂阳县药品检验所: 何增震

二 审

桂阳县卫生局:	彭良文	陈远卿
	谭普安	李异清
	何贵仁	李熙玉
	刘城沼	刘典圭
	彭大印	黄怀林

桂阳县人民医院:程 坤

桂阳县中医院:钟积序

桂阳县卫生职业中专:刘世义

桂阳县卫生防疫站:尹镒云

桂阳县妇幼保健站:尹菊花

桂阳县药品检验所:何增震

综合审查

桂阳县志编纂办公室

校 对

李光成 王右军

序

“盛世修志”、志记世史。《桂阳县卫生志》经筚路蓝缕、四易其稿，现已付梓成书。这是桂阳县医药卫生界的一件大喜事。

《桂阳县卫生志》，以其丰富的史料、朴素的语言、鲜明的特点、严谨的结构，向读者全面地、系统地、客观地介绍了桂阳县从鸦片战争以来，医药卫生事业在各个时期的盛衰起伏和成败得失。并将其经验、教训和规律寓于记述之中，起到了前有所稽、后有所鉴、激励今人、教化后代、承先启后、继往开来的作用。

读过《桂阳县卫生志》，将会感到旧社会桂阳医药卫生事业虽然从无变有相传了数千年，但苦于交通闭塞、经济凋敝、文化落后和社会制度等原因，一直发展缓慢；新社会桂阳医药卫生事业之所以能在短期内从小到大、从少到多、从简单医疗到医疗、医药、护理、医技、卫生、防疫、保健、医教、科研、药检等全面发展，从隆替徘徊到飞跃前进，无一不是依靠中国共产党和各级人民政府的正确领导，无一不是有赖于优越的社会主义制度。

《桂阳县卫生志》的编纂出版，是桂阳卫生界各级领导和卫生工作者以及社会各界人士集体智慧的结晶，是全体编纂人员通过辛勤耕耘奉献给广大读者的一枚硕果。

通览全志，内容充实、纲目有序、详略恰当、图文并茂、博精结合，是一部较完整的地方专业志。在编纂过程中，编纂人员由于受客观事物发展和表现程度的限制以及政策水平和主观认识的局限，志中疏漏谬误之处在所难免。这些尚有待于读者的补正和后人的评说。

序

愿全县医药卫生工作者扬前人之所长,避前人之所短,在新的历史时期里,紧密地团结在中国共产党的周围,励精图治、锐意改革、勇于开放、勤奋自勉,以更多、更好、更伟大的业绩载入新的史册。

悬壶为民,橘井甘露润千秋;扶危济世,杏林春风暖万家。志书成功,由衷高兴,披阅之余,作此为序。

彭良文

一九九二年四月

凡 例

1. 本志以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为指导,存真求实,全面记述桂阳县鸦片战争以来卫生事业的发展过程。

2. 本志断限,以 1840~1988 年为记述重点,某些内容也追溯到事物之发端或延伸到 1989 年。

3. 本志采用章节结构,分为章、节、目、子目 4 层。

4. 全志由序、凡例、概述、大事记、专志、人物传、附录、图、表、照片等组成。以志为主,按时间顺序记述。

5. 志中资料来自各级档案馆历史档案、图书馆藏籍、报刊新闻、历代旧志、有关部门或单位材料以及知情人提供的口碑材料,均经过反复核实录用。编纂时志中不再注明资料出处。

6. 志中记述的时间,凡民国以前的各个朝代年号,均用汉字书写;民国时期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的年号,用阿拉伯字书写。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的时间直接用公元年号记述外,民国及以前的朝代时间均用阿拉伯字加括号夹注公元年号(在同一节中的相同年号只注首次)。

7. 志书中的“解放前(后)”称谓,概以 1949 年 10 月 13 日为界。

8. 志中所记计量。属解放前的,用当时通用计量单位;属解放后的,用法定计量单位。

9. 志中所记货币。属解放前的,用当时通用币制单位,并用括号注明货币名称;属解放后的,概用新人民币单位(解放初期的旧人民币折算为新人民币)。

凡 例

10. 志中各项数据以县统计局提供的为主;县统计局没有的数据,采用有关部门提供的数据;县统计局和有关部门均没有的数据,核用旧志、报刊、藏籍及当事人提供的资料。

11. 志中涉及的地名,一般用原名,并用括号夹注今名(在同一节中有重复的只注首次)。

12. 志中的机构及事物称谓,一般采用全称。名称过长的,首次用全称,并用括号夹注当时流行的简称,以后概用简称。

13. 志中人物姓名一律直书其名,不冠职务,不加褒贬;人物简介,只记没世者。

14. 本志用记叙体和规范的语体文(引文除外)撰写,引用原文一律加上引号。

15. 志中桂阳和新田二县合、分时间,以法定时间为准。合并期间的有关数据,只记桂阳部分的,难以分开的数据用括号夹注。

16. 本志大事记以编年体为主,少数难以分割的事件用本末体。

17. 医药方面内容,本志只记单位沿革、人员队伍。其他由《医药志》记叙。

18. 志中的疫病名称,一般采用全称。名称过长的,首次用全称,并用括号夹注当时流行的简称,以后概用简称。

目 录

序.....	1
凡例.....	1
概述.....	1
大事记.....	6
第一章 公共卫生	22
第一节 环境卫生	22
一、概况.....	22
二、城镇.....	25
三、农村.....	28
四、除“四害”.....	30
第二节 食品卫生	32
一、卫生管理.....	32
二、中毒处理.....	35
第三节 饮水卫生	36
一、城镇.....	36
二、农村.....	37
第四节 劳动卫生	38
一、尘肺预防.....	39
二、职业中毒调查.....	41
第五节 学校卫生	42
一、健康监测.....	43
二、多发病防治.....	44
第二章 疫病防治	47
第一节 寄生虫病	52

目 录

一、疟疾.....	52
二、丝虫病.....	56
二、钩虫病.....	60
第二节 传染病	62
一、烈性传染病.....	66
(一) 天花	66
(二) 霍乱	66
二、季节性传染病.....	69
(一) 流行性脑脊髓膜炎	69
(二) 白喉	69
(三) 麻疹	70
(四) 伤寒(副伤寒)	71
(五) 痢疾	72
三、疫源性传染病.....	74
(一) 钩端螺旋体病	74
(二) 狂犬病	75
(三) 炭疽病	76
四、慢性传染病.....	77
(一) 结核病	77
(二) 麻风病	79
(三) 头癣病	79
第三节 地方病	80
一、地方性甲状腺肿.....	80
二、地方性氟中毒.....	81
第三章 妇幼保健	82
第一节 妇女保健	84
一、妇科病查治.....	85

(一) 子宫脱垂	85
(二) 尿瘘	87
(三) 其他妇科病	87
二、妇女劳动保护	88
第二节 儿童保健	89
一、托幼组织保健指导	90
二、儿童健康检查	91
三、儿童常见病防治	92
(一) 肠虫症	92
(二) 佝偻病	92
(三) 营养性贫血	92
第三节 新法接生	93
第四节 节育指导	96
一、技术队伍	96
二、节育技术	97
(一) 避孕术	97
(二) 妊娠终止术	98
(三) 绝育术	99
三、并发症预防	99
第四章 医疗事业	102
第一节 中医	102
一、历史概况	102
二、医术进展	108
(一) 内科	109
(二) 外(伤)科	110
(三) 眼科	111
(四) 妇科	112

目 录

第一节 西医	113
一、传入及发展	113
二、医术进展	115
(一) 内儿科	116
(二) 外(五官科)科	118
(三) 妇产科	120
(四) 医技科	121
第三节 中西医结合	123
一、概况	123
二、医术进展	124
第四节 护理	125
一、概况	125
二、护理技术	127
第五节 民间医疗	127
一、传统理疗	127
二、草医草药	130
第五章 医学教育	132
第一节 初级教育	132
第二节 中级教育	134
第三节 在职教育	135
一、专业进修	136
(一) 中医	136
(二) 西医	137
二、短期培训	138
三、函授教育	139
第六章 卫生行政	140
第一节 机构、组织	140

一、行政机构	140
(一) 县卫生局	142
(二) 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147
二、事业机构	148
(一) 县属医疗卫生机构	149
(二) 乡镇医疗卫生机构	173
(三) 村级医疗卫生机构	179
(四) 厂矿(部门)医疗卫生机构	181
三、团体组织	184
(一) 县红十字会	184
(二) 县卫生工作者协会	184
(三) 县医药卫生学会	186
(四) 县中医学会	187
第二节 卫生队伍	187
一、公职卫生队伍	188
(一) 卫生部门专业技术队伍	192
(二) 厂矿部门专业技术队伍	193
(三) 医药部门专业技术队伍	194
二、民办卫生队伍	196
第三节 行政管理	198
一、队伍管理	198
(一) 公职卫技人员管理	199
(二) 个体(民办)卫技人员管理	201
二、医院管理	203
三、卫生制度改革	204
(一) 人事制度	204
(二) 防保制度	205

目 录

(三) 医疗制度	206
(四) 管理体制	206
四、医政管理	207
五、药政管理	209
(一) 药政队伍	209
(二) 药政管理	210
(三) 药品检验	221
六、保健制度	222
(一) 公费医疗	222
(二) 劳保医疗	227
(三) 合作医疗	228
(四) 老干部保健	231
七、经费、设备	232
(一) 经费来源	232
(二) 经费管理	234
(三) 经济管理改革	236
(四) 房屋建设	238
(五) 医疗器械	239
第七章 医苑人物	242
第一节 党政组织代表和委员名录	242
第二节 先进单位与先进工作者	244
第三节 高级卫技人员名录	249
第四节 人物简介	250
附录	260
一、桂阳县农村人民公社卫生组织若干问题的实施细则 ...	260
二、关于农村卫生工作改革若干问题的实施意见	271
后记	279